

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事项概述

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披露了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。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，对上述公告部分内容进行更正。公司于2025年10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定期报告更正的议案》，对已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更正。

二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

因前期年度财务报表的调整，影响到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；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和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公司对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更正。

具体更正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9），修订部分以**楷体加粗**的形式标注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司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更正后的《2025年半年度报告》（更正后）将与本更正公告一同披露于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数字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8 日